

# 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2017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7 年 8 月 25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1.2 目录

<b>§1 重要提示及目录</b>	<b>2</b>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b>§2 基金简介</b>	<b>5</b>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b>§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b>	<b>6</b>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b>§4 管理人报告</b>	<b>8</b>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9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1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1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2
<b>§5 托管人报告</b>	<b>12</b>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2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2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b>§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b>	<b>13</b>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4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5
6.4 报表附注	16
<b>§7 投资组合报告</b>	<b>32</b>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2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2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3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4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6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6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6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36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36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36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37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37

---

<b>§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b>	<b>38</b>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	38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	38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	39
<b>§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b>	<b>39</b>
<b>§10 重大事件揭示 .....</b>	<b>39</b>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	39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	39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	39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	40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40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	40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40
10.8 其他重大事件 .....	41
<b>§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b>	<b>43</b>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	43
<b>§12 备查文件目录 .....</b>	<b>43</b>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43
12.2 存放地点 .....	43
12.3 查阅方式 .....	43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商新兴活力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933
交易代码	00193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2 月 25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4,558,681.46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重点研究以新技术、新需求及新模式为特点的新兴产业，进行积极的行业配置。同时本基金在精选行业的基础上，将重点挖掘具备“活力”的上市公司，力争获得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重点关注各种新兴产业对生活及经济发展造成的影响，挖掘经济发展中存在的各类新技术、新需求、新模式及其所蕴含的投资机会，并从中精选具备活力的上市公司。同时，根据对宏观经济和市场风险特征变化的判断，通过不断优化资产配置、控制仓位和采用股指期货做套期保值等策略，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6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和中高预期收益产品。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周亚红
	联系电话	010-58573600
	电子邮箱	zhouyh@hs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8880	95588
传真	010-58573520	010-66105798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9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9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邮政编码	100035	100140
法定代表人	李晓安	易会满

##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www.hsfund.com">http://www.hsfund.com</a>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 中海国际中心 19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 – 2017 年 6 月 30 日 )
本期已实现收益	-3,350,894.43
本期利润	-642,797.8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07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0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1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850,564.26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5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4,498,928.4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9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0.10%

注：1.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余额

的孰低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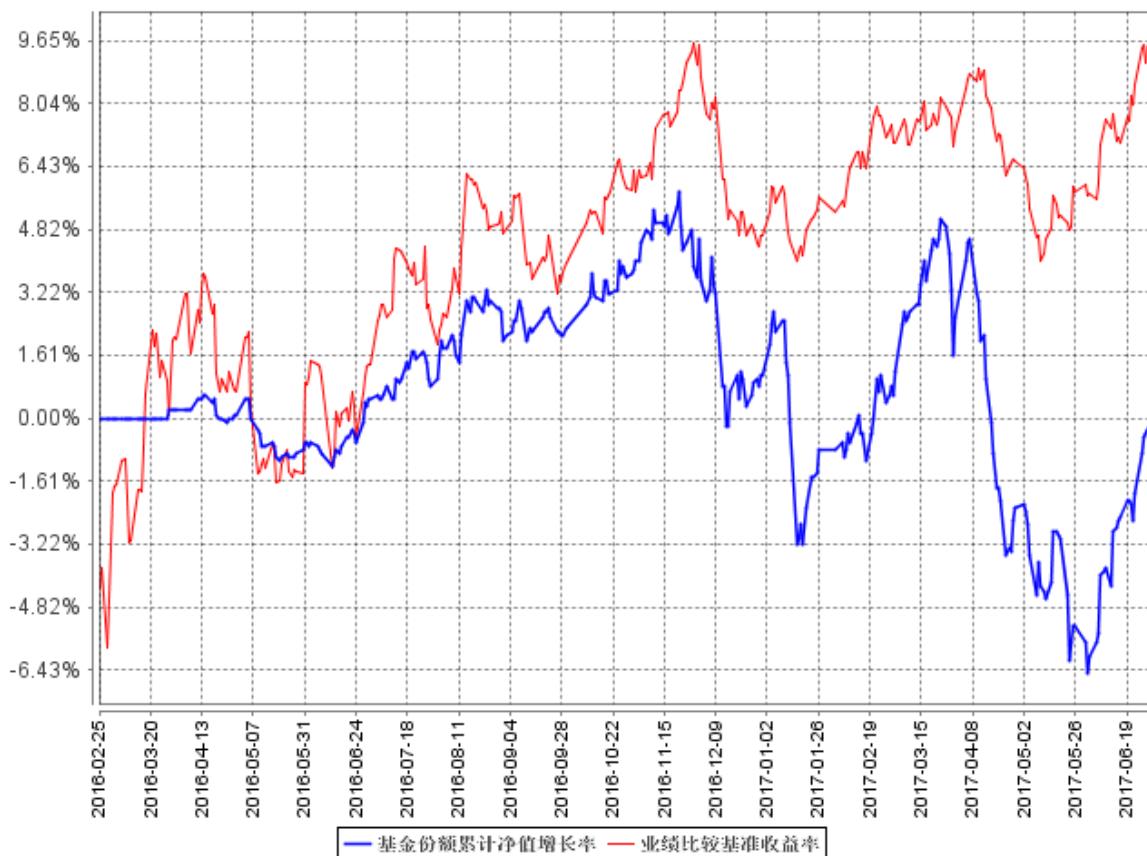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5.94%	0.57%	3.35%	0.41%	2.59%	0.16%
过去三个月	-2.63%	0.72%	2.07%	0.42%	-4.70%	0.30%
过去六个月	-1.19%	0.71%	4.66%	0.39%	-5.85%	0.32%
过去一年	-0.60%	0.59%	8.05%	0.45%	-8.65%	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10%	0.51%	9.52%	0.64%	-9.62%	-0.13%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①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6 年 2 月 25 日。

②根据《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创业板、中小板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等）、债券回购、银行存款、权证、股指期货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其中投资于新兴活力方向的证券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权证、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济钢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5】160 号文批准设立，于 2005 年 12 月 20 日成立，注册资本金为 1 亿元人民币。公司注册地北京。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旗下共管理四十一只基金产品，分别为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商盛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新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商大盘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红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双债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商新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新锐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未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

稳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健康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量化进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双翼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双驱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智能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乐享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保本 1 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万众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丰利增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润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元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瑞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民营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 期限		证券从 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何奇峰	基金经理	2016 年 2 月 25 日	-	11	男，中国籍，经济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4 年 6 月至 2006 年 12 月，就职于赛迪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级分析师；2007 年 1 月至 2010 年 1 月，就职于长城证券金融研究所，任行业研究员、行业部经理；2010 年 2 月加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研究发展部行业研究员、研究组长；2014 年 1 月 28 日至 2015 年 1 月 26 日担任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15 年 1 月 27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 23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盛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 15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民营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对外披露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

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严格遵守了《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

公司建立投研管理平台并定期举行投研晨会、投研联席会等，建立健全投资授权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公平获得研究资源，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

针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通过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同向买卖同一证券的指令自动进行比例分配，报告期内，系统的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针对场外网下交易业务，公司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场外、网下交易业务的相关规定，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严格按照发行分配的原则或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进行分配。本报告期内，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 日、3 日、5 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 T 检验，统计了溢价率占优比例。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为规范投资行为，公平对待投资组合，公司制定了《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包括可能显著影响市场价格、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可能涉嫌利益输送等异常交易行为做出了界定及相应的防范、控制措施。

报告期内严格执行公司相关制度，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公司严格控制旗下非指数型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的投资导致出现的同日反向交易中，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 A 股市场呈现“以龙为首”的走势，家电、白酒、金融为代表的蓝筹个股走势十分抢眼。一季度市场在良好经济数据和流动性相对宽松背景下，行业及主题热点较多，板块分化情况并不严重。二季度初，雄安板块异军突起，在市场整体处于存量资金博弈背景下，其他板块个股纷纷调整。四月底，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加快金融去杠杆、引导资金脱虚入实，金融监管部门不断出台强监管措施，市场风险偏好快速下降，除了家电、白酒、金融等偏消费行业部分龙头外，市场个股出现大面积向下调整。5 月底，随着央行释放相对温和的流动性信号，市场开始逐步企稳反弹，煤炭、刚铁、新能源汽车等板块表现较好。

本基金一季度整体组合以成长个股为主，4 月份以来市场风格朝着少数蓝筹不断“抱团取暖”，基金组合出现了较大幅度调整。5 月份以后，我们适当调整了组合配置，增加了家电、金融、汽车等板块蓝筹个股比重，在控制总体仓位的情况下，优化组合行业和个股配置。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999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0.999 元，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1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 4.66%，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低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 5.85 个百分点。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从近期披露的二季度经济数据来看，中国经济表现出了较好的增长韧性。行业层面来看，供给侧改革与行业自身库存周期叠加，上、中游行业整体业绩表现较好。流动性方面，金融去杠杆将是监管部门在未来一段时间的工作重点，中短期市场利率易上难下。政策监管方面，IPO 持续推进，并购、再融资政策未有实质放松。在当前经济、利率以及监管环境下，我们预计下半年市场风格难有大的变化，配置上仍将延续成长个股为主，消费蓝筹为辅，重点关注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电子产业链的投资机会。

##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政策与估值程序，设立基金估值小组，参考行业协会估值

意见和独立第三方机构估值数据，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的估值小组，负责组织制定、定期审核及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小组成员由基金运营部负责人、研究发展部负责人、监察稽核部负责人、基金会计组成，小组成员均具有多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具备基金估值运作、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或法律合规等领域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人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存有异议时，托管人有责任要求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小组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和在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

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本报告期内，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b>资产：</b>			
银行存款	6.4.7.1	18,785,797.68	22,147,402.31
结算备付金		88,143.89	442,132.44
存出保证金		40,121.17	42,859.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35,917,030.53	47,540,165.00
其中：股票投资		35,917,030.53	47,540,165.0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6.4.7.5	3,829.56	5,094.91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153.10	3,197.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54,837,075.93	70,180,851.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b>负 债:</b>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1,106,745.24
应付赎回款		36,035.34	1,994.87
应付管理人报酬		65,894.64	89,791.43
应付托管费		10,982.45	14,965.2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56,567.44	139,762.28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168,667.58	40,007.51
负债合计		338,147.45	1,393,266.58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基金	6.4.7.9	54,558,681.46	68,046,984.57
未分配利润	6.4.7.10	-59,752.98	740,600.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498,928.48	68,787,585.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837,075.93	70,180,851.93

注：报告截止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0.999 元，基金份额总额 54,558,681.46 份。

##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2月25日(基 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6年6月30日
<b>一、收入</b>		313,801.12	1,817,230.35
1.利息收入		77,812.37	650,199.7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77,812.37	242,414.82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407,784.95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487,273.94	-501,245.6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2,666,897.05	-504,445.67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2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
股利收益	6.4.7.16	179,623.11	3,200.00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2,708,096.57	1,335,559.12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15,166.12	332,717.13
<b>减：二、费用</b>		956,598.98	1,140,479.80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443,874.36	770,217.41
2. 托管费	6.4.10.2.2	73,979.04	128,369.56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6.4.7.19	268,755.00	129,891.58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6.4.7.20	169,990.58	112,001.25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642,797.86	676,750.55
<b>减：所得税费用</b>		-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642,797.86	676,750.55

###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8,046,984.57	740,600.78	68,787,585.3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42,797.86	-642,797.8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13,488,303.11	-157,555.90	-13,645,859.01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 319, 339. 83	16, 089. 28	1, 335, 429. 11
2.基金赎回款	-14, 807, 642. 94	-173, 645. 18	-14, 981, 288. 1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4, 558, 681. 46	-59, 752. 98	54, 498, 928. 4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2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6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2, 963, 186. 01	-	202, 963, 186. 0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76, 750. 55	676, 750. 5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82, 924, 222. 81	-28, 371. 55	-82, 952, 594. 3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 251, 038. 41	-5, 834. 98	4, 245, 203. 43
2.基金赎回款	-87, 175, 261. 22	-22, 536. 57	-87, 197, 797. 7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0, 038, 963. 20	648, 379. 00	120, 687, 342. 20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梁永强

程蕾

程蕾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6.4 报表附注

###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880 号《关于准予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由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202, 879, 337. 80 元，业经普华永

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6)第 20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02,963,186.01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83,848.21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创业板、中小板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等)、债券回购、银行存款、权证、股指期货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其中投资于新兴活力方向的证券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权证、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6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5%。

####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7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的变更。

###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的变更。

###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差错更正的说明。

##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于2016年5月1日前，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免征营业税。自2016年5月1日起，金融业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18,785,797.68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其他存款	-
合计：	18,785,797.68

#####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34,523,904.86	35,917,030.53	1,393,125.67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 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34,523,904.86	35,917,030.53	1,393,125.67

#####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或衍生金融负债。

#####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3,771.86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39.70
应收债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其他	18.00
合计	3,829.56

#### 6.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56,567.44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合计	56,567.44

####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66.08
预提费用	168,601.50
合计	168,667.58

####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账面金额
基金份额（份）		

上年度末	68,046,984.57	68,046,984.57
本期申购	1,319,339.83	1,319,339.8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4,807,642.94	-14,807,642.94
本期末	54,558,681.46	54,558,681.46

注：本期申购包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本期赎回包含转换出份额。

####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674,630.28	-1,934,029.50	740,600.78
本期利润	-3,350,894.43	2,708,096.57	-642,797.8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74,300.11	16,744.21	-157,555.90
其中：基金申购款	8,940.15	7,149.13	16,089.28
基金赎回款	-183,240.26	9,595.08	-173,645.18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850,564.26	790,811.28	-59,752.98

####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76,236.47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0.79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196.23
其他	378.88
合计	77,812.37

####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92,318,943.80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94,985,840.85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666,897.05

####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

##### 6.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债券投资收益。

#### 6.4.7.13.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6.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贵金属投资收益。

####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 6.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79,623.11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179,623.11

####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08,096.57
——股票投资	2,708,096.57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合计	2,708,096.57

#### 6.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5,166.12
合计	15,166.12

注：1.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 归入基金资产。

2. 本基金的转换费由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其中不低于赎回费用的

25%的部分归入基金财产。

#### 6.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268,755.00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合计	268,755.00

####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19,835.79
信息披露费	148,765.71
银行费用	1,389.08
其他	—
合计	169,990.58

###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 6.4.8.1 或有事项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或有事项的说明。

####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 6.4.9 关联方关系

####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商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 6.4.10.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 6.4.10.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亦未发生支付给关联方的佣金。

## 6.4.10.2 关联方报酬

###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 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2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16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43,874.36	770,217.4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04,695.12	445,083.12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1.50% / 当年天数。

###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2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至2016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73,979.04	128,369.56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5% / 当年天数。

####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2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 年 2 月 25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10,008,450.00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8,450.00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8,450.00	10,008,450.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8.3444%	8.3377%

#####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未发生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2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18,785,797.68	76,236.47	104,350,029.18	235,188.51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买卖。

####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没有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 **6.4.12 期末（2017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新发/增发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的股票。

#####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进行主动投资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中高风险，中高收益品种。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研究以新技术、新需求及新模式为特点的新兴产业，进行积极的行业配置，同时在精选行业的基础上，重点挖掘具备“活力”的上市公司，力争获得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组织体系包括三个层次：(1) 第一层次风险控制：在董事会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对公司规章制度、经营管理、基金运作、固有资金投资等方面合法、

合规性进行全面的分析检查，对各种风险预测报告进行审议，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设督察长。督察长对董事会负责，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的授权进行工作。（2）第二层次风险控制：第二层次风险控制是指公司经营层层面的风险控制，具体为在风险管理小组、投资决策委员会、监察稽核部和风险控制部层次对公司的风险进行的预防和控制。风险管理小组对公司在经营管理中的风险进行全面的研究、分析、评估，全面、及时、有效地防范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投资决策委员会研究并制定基金资产的投资策略，对基金的总体投资情况提出指导性意见，从而达到分散投资风险，提高基金资产的安全性的目的。监察稽核部和风险控制部独立于公司各业务部门和各分支机构，对各岗位、各部门、各机构、各项业务中的风险控制情况实施监督。（3）第三层次风险控制：第三层次风险控制是指公司各部门对自身业务工作中的风险进行的自我检查和控制。公司各部门根据经营计划、业务规则及本部门具体情况制定本部门的工作流程及风险控制措施，相关部门、相关岗位之间相互监督制衡。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信用类债券（2016 年 12 月 31 日：同）。

####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

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股票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所持的全部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因此除附注 6.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及结算

备付金等。

####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8,785,797.68	-	-	-	18,785,797.68
结算备付金	88,143.89	-	-	-	88,143.89
存出保证金	40,121.17	-	-	-	40,121.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35,917,030.53	35,917,030.5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应收利息	-	-	-	3,829.56	3,829.56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2,153.10	2,153.10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18,914,062.74	-	-	35,923,013.19	54,837,075.93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36,035.34	36,035.34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65,894.64	65,894.64
应付托管费	-	-	-	10,982.45	10,982.4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应付交易费用	-	-	-	56,567.44	56,567.44
应交税费	-	-	-	-	-
应付利息	-	-	-	-	-
应付利润	-	-	-	-	-
其他负债	-	-	-	168,667.58	168,667.58
负债总计	-	-	-	338,147.45	338,147.45
利率敏感度缺口	18,914,062.74	-	-	35,584,865.74	54,498,928.48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2,147,402.31	-	-	-	22,147,402.31

结算备付金	442,132.44	-	-	-	442,132.44
存出保证金	42,859.34	-	-	-	42,859.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47,540,165.00	47,540,165.0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应收利息	-	-	-	5,094.91	5,094.91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3,197.93	3,197.93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22,632,394.09	-	-47,548,457.84	70,180,851.93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1,106,745.24	1,106,745.24
应付赎回款	-	-	-	1,994.87	1,994.87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89,791.43	89,791.43
应付托管费	-	-	-	14,965.25	14,965.2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应付交易费用	-	-	-	139,762.28	139,762.28
应交税费	-	-	-	-	-
应付利息	-	-	-	-	-
应付利润	-	-	-	-	-
其他负债	-	-	-	40,007.51	40,007.51
负债总计	-	-	-	1,393,266.58	1,393,266.58
利率敏感度缺口	22,632,394.09	-	-46,155,191.26	68,787,585.35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予以分类。

####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2016 年 12 月 31 日：同），因此市 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16 年 12 月 31 日：同）。

####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 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

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的分析视角，综合考量中国宏观经济发展前景、国内股票市场的估值、国内债券市场收益率的期限结构、CPI 与 PPI 变动趋势、外围主要经济体宏观经济与资本市场的运行状况等因素，分析研判货币市场、债券市场与股票市场的预期收益与风险，并据此进行大类资产的配置与组合构建，合理确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金融工具上的投资比例，并随着各类金融工具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时动态地调整各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投资于新兴活力方向的上市公司股票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 (Value at Risk) 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 产净值比 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35,917,030.53	65.90	47,540,165.00	69.11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35,917,030.53	65.90	47,540,165.00	69.11

####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沪深 300 指数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 2017 年 6 月 30 日 )	上年度末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1. 沪深 300 指数上升 5%	1,763,170.67	443,814.18

	2. 沪深 300 指数下降 5%	-1,763,170.67	-443,814.18
--	-------------------	---------------	-------------

####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颁布的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1) 金融商品持有期间(含到期)取得的非保本收益(合同中未明确承诺到期本金可全部收回的投资收益)，不征收增值税；(2) 纳税人购入基金、信托、理财产品等各类资产管理产品持有至到期，不属于金融商品转让；(3)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上述政策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执行。

此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7 年 1 月 6 日颁布的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及 2017 年 6 月 30 日颁布的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上述税收政策对本基金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 §7 投资组合报告

###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35,917,030.53	65.50
	其中：股票	35,917,030.53	65.50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873,941.57	34.42

7	其他各项资产	46,103.83	0.08
8	合计	54,837,075.93	100.00

##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6,611,193.63	48.8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593,600.00	2.92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1,693,120.00	3.11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4,131,516.90	7.58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887,600.00	3.46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5,917,030.53	65.90

###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142	沃森生物	359,200	4,439,712.00	8.15

2	603377	东方时尚	109,910	4,131,516.90	7.58
3	300003	乐普医疗	149,993	3,316,345.23	6.09
4	603816	顾家家居	40,000	2,351,200.00	4.31
5	600963	岳阳林纸	304,800	2,295,144.00	4.21
6	603788	宁波高发	49,600	2,133,792.00	3.92
7	300238	冠昊生物	82,600	2,093,910.00	3.84
8	600686	金龙汽车	146,500	1,948,450.00	3.58
9	600563	法拉电子	39,000	1,926,990.00	3.54
10	300244	迪安诊断	60,000	1,887,600.00	3.46
11	600527	江南高纤	353,020	1,772,160.40	3.25
12	600513	联环药业	169,000	1,725,490.00	3.17
13	600622	嘉宝集团	104,000	1,693,120.00	3.11
14	300197	铁汉生态	120,000	1,593,600.00	2.92
15	002365	永安药业	50,000	1,513,000.00	2.78
16	600782	新钢股份	300,000	1,095,000.00	2.01

##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3377	东方时尚	3,957,059.18	5.75
2	601717	郑煤机	3,905,694.00	5.68
3	300340	科恒股份	3,272,519.00	4.76
4	002301	齐心集团	2,869,192.61	4.17
5	300003	乐普医疗	2,541,288.92	3.69
6	300537	广信材料	2,450,592.37	3.56
7	002234	民和股份	2,392,886.00	3.48
8	000756	新华制药	2,304,691.00	3.35
9	000925	众合科技	2,302,712.00	3.35
10	600963	岳阳林纸	2,218,489.00	3.23
11	600513	联环药业	2,180,281.00	3.17
12	300238	冠昊生物	2,146,790.00	3.12
13	600149	*ST 坊展	2,133,215.00	3.10
14	603816	顾家家居	2,123,541.00	3.09
15	603788	宁波高发	1,931,598.00	2.81

16	300244	迪安诊断	1, 895, 987. 12	2. 76
17	600682	南京新百	1, 895, 498. 00	2. 76
18	600309	万华化学	1, 895, 299. 03	2. 76
19	600563	法拉电子	1, 758, 667. 15	2. 56
20	002812	创新股份	1, 725, 765. 00	2. 51
21	603040	新坐标	1, 705, 850. 00	2. 48
22	300197	铁汉生态	1, 653, 262. 00	2. 40
23	600622	嘉宝集团	1, 610, 043. 00	2. 34
24	002242	九阳股份	1, 558, 444. 00	2. 27
25	300142	沃森生物	1, 541, 142. 10	2. 24
26	000888	峨眉山 A	1, 530, 367. 00	2. 22
27	000709	河钢股份	1, 459, 000. 00	2. 12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1717	郑煤机	6, 947, 574. 80	10. 10
2	300142	沃森生物	4, 263, 219. 52	6. 20
3	002581	未名医药	3, 873, 075. 04	5. 63
4	300340	科恒股份	3, 546, 407. 00	5. 16
5	002301	齐心集团	3, 052, 313. 85	4. 44
6	300084	海默科技	3, 017, 968. 00	4. 39
7	000401	冀东水泥	2, 772, 787. 00	4. 03
8	603012	创力集团	2, 533, 896. 00	3. 68
9	300147	香雪制药	2, 470, 731. 00	3. 59
10	300537	广信材料	2, 470, 496. 00	3. 59
11	000948	南天信息	2, 377, 631. 53	3. 46
12	002812	创新股份	2, 373, 098. 80	3. 45
13	000756	新华制药	2, 336, 851. 90	3. 40
14	002234	民和股份	2, 134, 376. 34	3. 10
15	000925	众合科技	2, 100, 261. 00	3. 05
16	600309	万华化学	2, 017, 276. 69	2. 93
17	601028	玉龙股份	2, 010, 843. 00	2. 92

18	600686	金龙汽车	1, 978, 833. 83	2. 88
19	000952	广济药业	1, 953, 375. 00	2. 84
20	000709	河钢股份	1, 924, 000. 00	2. 80
21	600682	南京新百	1, 810, 011. 00	2. 63
22	600060	海信电器	1, 790, 624. 00	2. 60
23	600801	华新水泥	1, 780, 000. 00	2. 59
24	600149	*ST 坊展	1, 748, 867. 00	2. 54
25	600269	赣粤高速	1, 634, 700. 00	2. 38
26	002412	汉森制药	1, 618, 761. 00	2. 35
27	002242	九阳股份	1, 498, 601. 00	2. 18
28	603040	新坐标	1, 496, 314. 00	2. 18
29	002637	赞宇科技	1, 382, 628. 94	2. 01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80, 654, 609. 81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92, 318, 943. 80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投资国债期货。

##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7.12.1

金龙汽车 2016 年 11 月 29 日收到财政部行政处罚决定书，子公司苏州金龙公司申报 2015 年度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新能源汽车中，有 1,683 辆车涉嫌骗取财政补贴，根据相关法规规定，财政部将追回苏州金龙公司 2015 年中央财政预拨资金 51,921 万元，并对苏州金龙公司作出按违规问题金额的 50% 处以 25,960.5 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同时从 2016 年起取消苏州金龙公司中央财政补助资格，涉及的问题车型责令停止生产和销售；责成苏州金龙公司进行为期 6 个月整改，整改完成后，工信部将对整改情况进行验收。

本公司对以上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

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除此之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40,121.1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829.56
5	应收申购款	2,153.1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6,103.83

###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962	56,713.81	10,008,450.00	18.34%	44,550,231.46	81.66%

##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859.72	0.0034%

##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年2月25日）基金份额总额	202,963,186.01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8,046,984.57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319,339.83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4,807,642.94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4,558,681.46

注：总申购份额包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包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管理人 2017 年 1 月 26 日发布公告，经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决定，刘宏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上述变更事项，由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中基协高备函[2017]19 号文核准批复。

本报告期末发生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业务的重大诉讼。

###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无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自本基金成立日（2016年2月25日）起至今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形。

###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海通证券	1	61,295,744.54	35.44%	57,085.00	35.44%	-
国泰君安证券	1	42,055,401.63	24.31%	39,165.61	24.31%	-
方正证券	1	35,662,220.45	20.62%	33,212.36	20.62%	-
光大证券	1	33,960,186.99	19.63%	31,627.10	19.63%	-
银河证券	1	-	-	-	-	-

注：1. 选择专用席位的标准和程序：

(1) 选择标准

券商经纪人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风险管理先进、投资风格与基金管理人有互补性、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券商经纪人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向基金管理人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

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咨询服务；有很强的行业分析能力，能根据基金管理人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

券商经纪人能提供最优惠合理的佣金率：与其他券商经纪人相比，该券商经纪人能够提供最优惠、最合理的佣金率。

#### (2) 选择程序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对不同券商经纪人进行考察、选择和确定，选定的经纪人名单需经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批同意。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委托协议。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经纪人在签订委托代理协议时，要明确签定协议双方的公司名称、委托代理期限、佣金率、双方的权利义务等，经签章有效。委托代理协议一式三份，协议双方及证券主管机关各留存一份，基金管理人留存监察稽核部备案，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海通证券	-	-	-	-	-	-
国泰君安证券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光大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官网	2017 年 1 月 19 日
2	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官网	2017 年 3 月 29 日
3	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官网	2017 年 3 月 29 日
4	华商新兴活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官网	2017 年 4 月 10 日
5	华商新兴活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官网	2017 年 4 月 10 日

6	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官网	2017 年 4 月 24 日
7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官网	2017 年 2 月 20 日
8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官网	2017 年 2 月 20 日
9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官网	2017 年 2 月 23 日
10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济安财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官网	2017 年 2 月 24 日
11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济安财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官网	2017 年 2 月 24 日
12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官网	2017 年 2 月 27 日
13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官网	2017 年 3 月 15 日
14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官网	2017 年 3 月 17 日
15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官网	2017 年 3 月 17 日
16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官网	2017 年 3 月 17 日
17	关于通联支付系统升级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官网	2017 年 3 月 22 日
18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电子银行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官网	2017 年 3 月 31 日
19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官网	2017 年 4 月 22 日
20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7 年 4 月 26 日

	基金参加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公司官网	
21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官网	2017 年 4 月 26 日
22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官网	2017 年 5 月 18 日
23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官网	2017 年 6 月 21 日
24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产品 2017 年半年度最后一日基金净值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官网	2017 年 6 月 30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 §12 备查文件目录

### 12.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 《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6. 报告期内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的原稿。

###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 12.3 查阅方式

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9 层

基金托管人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免长途费），010-58573300

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hsfund.com>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25 日